

辽宁省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委员会（本级）2024 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辽宁省沈阳市国资委（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辽宁省沈阳市国资委（本级）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辽宁省沈阳市国资委（本级）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4 年辽宁省沈阳市国资委（本级）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辽宁省沈阳市国资委（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沈阳市人民政府授权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代表市政府履行出资人职责。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国有企业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及省委有关要求，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党委履行中共沈阳市委规定的职责，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市属企业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根据市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市属企业国有资产，加强国有资产管理。

（二）按照国务院规定负责市属企业国有资产基础管理，拟订国有资产监管的地方性法规和规章草案，依法对区、县（市）国有资产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

（三）负责指导推进全市国有企业改革，推进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推动国有资本和国有经济布局结构优化和战略性调整。

（四）承担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指导和监督所监管企业资本运营，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

体系，拟订考核标准，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督，负责所监管企业工资分配管理，制定所监管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政策并组织实施。

（五）负责所监管企业领导班子建设，通过法定程序对所监管企业负责人进行任免、考核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选人、用人才机制，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制度。

（六）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缴国有资本收益，按规定参与制定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管理制度，负责编制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建议草案。

（七）拟订企业国有产权交易政策、法规，对全市企业国有产权交易工作进行指导、协调、服务和监督。

（八）负责监督国有资产监管制度落实情况，完善出资人监督体系，加强监督协同，健全并执行国有资产损失责任追究制度和问责机制。

（九）按照出资人职责，督促检查所监管企业贯彻落实国家有关安全生产和职业卫生的方针政策、法律和省、市有关法规、规章及标准等工作。

（十）负责所监管企业党的组织建设、人才队伍建设等工作，

强化所监管企业宣传、思想政治教育和理论学习工作。负责研究制定委属企业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深化国有企业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探索建立职业经理人制度和国有企事业单位人才股权期权激励措施。负责企业文化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所监管企业群团工作和统一战线工作，发挥企业党组织的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

(十一)负责所监管企业职工群众信访工作。

(十二)承担本单位安全生产、环境保护、人才队伍建设、党组织建设工作职责。

(十三)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四)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按照政企分开以及所有权和经营权分离的原则，依法对企业国有资产进行监管，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不得直接干预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使企业真正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市场主体和法人实体，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企业应自觉接受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监管，不得损害所有者权益，努力提高经济效益。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辽宁省沈阳市国资委（本级）2024年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

级。内设 16 个部门，包括：

1. 央地合作发展处
2. 党委宣传部
3. 综合法规处
4. 规划发展与科技创新处
5. 财务监管与运行处
6. 资本运营与重组处
7. 综合监督处
8. 公司治理与人才处
9. 党委组织部
10. 国企社会责任处（营商环境建设工作处）
11. 办公室（党委办公室）
12. 产权管理处
13. 企业改革处
14. 考核分配处
15. 央企党建指导处
16. 机关党委办公室（人事处）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200277.98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200124.39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99.92%。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4503.3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621.04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153.58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8%。主要是收到待拨付企业的项目资金。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减少 347966.94 万元，降低 63.47%，主要原因：根据国资国企改革任务的实际情况，相应减少了企业注册资本金等项目收入。

(二) 支出总计 200277.98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3103.17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1.55%。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140.6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18.9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42.54 万元，资本性支出 1.00 万元。

2. 项目支出 197174.8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98.45%。主要包括企业注册资本金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减少 347966.94 万元，降低 63.47%，主要原因：根据国资国企改革任务的实际情况，相应减少了企业注册资本金等项目支出。

(三)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持平，主要原因：加快了项目资金的执行进度。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00124.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103.17 万元，项目支出 197021.22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48120.53 万元，降低 63.50%，主要原因：根据国资国企改革任务的实际情况，相应减少了企业注册资本金等项目支出。与年初预算相比，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432.63%，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94%，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452.81%。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4503.35 万元，按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2.95 万元，占 0.25%；卫生健康支出 81.84 万元，占 0.04%；城乡社区支出 105638.00 万元，占 54.31%；交通运输支出 30715.85 万元，占 15.79%；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623.50 万元，占 23.46%；金融支出 11708.55 万元，占 6.02%；住房保障支出 242.65 万元，占 0.12%。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2.95 万元，具体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49.19 万元，主要是行政单位退休人员采暖费、退休补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1.6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行政单位退休人员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27.66 万元，主要是单位缴纳的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7.7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变动减少了相关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4.74 万元，主要是单位缴纳的职工职业年金补助支出，无年初预算，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当年有增加的单位缴纳职业年金补助的人员。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1.36 万元，主要是病故人员家属的抚恤金支出，无年初预算，完

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增加了病故人员家属的抚恤金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 81.84 万元，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81.84 万元，主要是行政单位缴纳的职工医疗保险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7.4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变动减少了相关支出。

3. 城乡社区支出 105638.00 万元，具体包括：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105638.00 万元，主要是企业注册资本金支出，无年初预算，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根据工作任务增加的企业注册资本金支出。

4. 交通运输支出 30715.85 万元，具体包括：

(1)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16415.85 万元，主要是企业注册资本金支出，无年初预算，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根据工作任务增加的企业注册资本金支出。

(2) 交通运输支出（类）铁路运输（款）其他铁路运输支出（项）14300.00 万元，主要是企业注册资本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

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623.50 万元，具体包括：

(1)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行政运行（项）2285.73 万元，主要是机关本级的基本支出，完成

年初预算的 118.0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等增加了相关支出。

(2)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9.42 万元，主要是国有资产监管点调视频会议设备购置费支出，无年初预算，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根据工作任务增加的项目支出。

(3)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项）43328.35 万元，主要企业注册资本金等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230469.9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原因主要是根据工作任务增加的企业注册资本金等支出。

6. 金融支出 11708.55 万元，具体包括：

(1) 金融支出（类）金融发展支出（款）补充资本金（项）11678.55 万元，主要是企业注册资本金支出，无年初预算，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根据工作任务增加的企业注册资本金支出。

(2) 金融支出（类）其他金融支出（款）其他金融支出（项）30.00 万元，主要是国资国企改革支出，无年初预算，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根据工作任务增加了相关支出。

7. 住房保障支出 242.65 万元，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42.65 万元，主要是单位缴纳的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完成年初

预算的 109.2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计算住房公积金的基数调整增加了相关支出。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621.04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621.04 万元，具体包括：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项）391.87 万元，主要是支持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供水、供电、供热和物业管理分离移交方面的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5.4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根据工作需要减少了相关支出。

(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项）285.23 万元，主要是用于国有企业改革中职工安置等方面的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4.6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根据工作任务减少了相关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款）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项）4658.00 万元，主要是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支出，无年初预算，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根据工作任务增加的企业注册资本

本金支出。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款）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项）285.94万元，主要是国资国企改革等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21.3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根据工作任务减少了相关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1.88万元，完成预算的28.9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坚持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3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53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0.00%。完成预算的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相关任务支出。2024年参加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2024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相关任务支出。

2. 公务接待费0.35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18.62%。完成预算的70.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坚持厉行节约，减少了相关支出。2024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3批次、38人、0.35万元主要用于相关任务安排的公务接待；其中外事接待累计0批次、0人、0.00万元。2024年公务接待费比上年增加0.02万元，增长6.06%，主要是公务接待任务增加等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53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

的 81.38%。完成预算的 25.5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坚持厉行节约，减少了相关支出。比上年减少 18.20 万元，降低 92.25%，主要是坚持厉行节约，减少了相关支出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3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车加油和维修费等，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103.1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759.6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公用经费 343.5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43.54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

费之和一致），比上年增加 5.21 万元，增长 1.5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变动和实际工作需要，合理使用经费增加了相关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6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4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已上缴至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4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

1. 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及结果。

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103.1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00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2.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结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 14 个（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5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9 个），涉及资金 5651.9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1.7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5590.13 万元），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项目数 / 年度应开展绩效自评项目数 *100%）达到 100%。

具体评价结果如下：

（1）“三供一业”三年过渡期费用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4.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执行数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因相关企业与第三方中介机构提供的审计报告不符合拨付资金的要求，导致该项费用未能拨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督促企业及时按要求完善审计报告，待审计报告符合要求后，按资金拨付程序予以拨付。

（2）“国资委国有资产统计专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9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80 万元，执行数为 3.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省国资委要求，报送年度国有资产统计报表，规范企业财务管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 “国资委法律顾问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90 万元，执行数为 11.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经按照协议和我委工作要求完成法律顾问服务事项内容，完成各类法律审核 78 项，处理行政复议 3 件，开展普法讲座 3 次，协调处理市属企业法律问题 7 件。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 “国资国企改革专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6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0.00 万元，执行数为 23.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57.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邀请专家学者开展专题辅导培训，提高党员干部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推进企业高质量发展。以团结稳定鼓励和正面宣传为主，聚焦“国企改革、国资运营、国资监管、国企党建”这四条主线，加大对市国资国企改革取得阶段性成果的宣传，营造舆论氛围。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5) “三供一业”中央财政补助支出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323.16 万元，执行数为 391.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工程进度已拨付项目工程相关资金，完成了目标任务，减轻了企业负担。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会同相关部门，督促企业，提供资金申请要件，待手续齐全，按资金拨付程序予以拨付。

(6) “国有企业董事培训费、兼职外部董事报酬支出”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9分。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2.74 万元，执行数为 159.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78.4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组织开展董事培训，提高了董事履职能力，助力企业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根据外部董事管理办法和对外部董事年度的考核评价，核发外部董事报酬，确保外部董事履职待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7) “国有企业审计评价评估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1.50 万元，执行数为 2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8.8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国资国企改革提高三年行动要求等文件规定，完成了 7 户市属企业集团及 20 户重点子企业三项制度改革完成情况的效能评价（半年评估），完成了市属企业经营业绩完成情况及薪酬兑现情况专项审计及市属企业工资总额分配情况的审计调查，完成对国有资产的专项评估。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设计项目计划，合理安排预算资金。

(8) “央地合作调研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0.00 万元，执行数为 10.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21.5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推动央地合作不断深化，以走访调研、开展座谈、会谈会商等多种形式与央企对接，组织对接活动，协调推动重点央地合作项目签约落地。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

措施：无。

(9) “专职外部董事薪酬、福利待遇、履职待遇和业务支出及其他管理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35.54 万元，执行数为 44.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5.3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向市属企业委派专职外部董事，进一步优化董事会成员结构，根据考核评价结果发放薪酬，通过专职兼职并举外部董事制度，提高董事科学理性决策能力。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0) “国资国企改革经费（结转）”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9 万元，执行数为 1.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聚焦“国企改革、国资运营、国资监管、国企党建”这四条主线，持续推进国资国企改革工作，为我市经济发展提供助力。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1) “编制优化国有资本结构规划经费（结转）”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61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5.50 万元，执行数为 24.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0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充分发挥央企中介机构外脑作用，借鉴其丰富的经验，优化重组市属企业业务板块，提质增效，结合我市产业发展布局和企业情况，经市政府同意，形成了新一轮优化市属国有资本结构调整规划建议。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2) “国资监管网建设（结转）”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

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66 万元，执行数为 6.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省国资委要求，已做好省国资委辽宁国资监管网组织架构搭建工作，已搭建辽宁国资监管网和辽宁国资国企商密视频会议系统，配合省国资委形成“1+1+14+14”（省国资委+国务院国资委+14 户省属企业+14 个市国资委）的监管网组织架构。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3) “金融一国资国企改革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00 万元，执行数为 3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以团结稳定鼓励和正面宣传为主，聚焦“国企改革、国资运营、国资监管、国企党建”这四条主线，加大对市国资国企改革取得阶段性成果的宣传，形成社会各界理解和支持国资国企改革的广泛共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4) “市国资委点调视频会议设备购置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42 万元，执行数为 9.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依据沈阳市委工作统一部署，对市直三级值班带班部门的本单位值班室硬件设施进行改造，实现了值班调度平台全市互联互通。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3. 单位重点评价情况及结果。

本单位组织对“金融一国资国企改革工作经费”、“国资国企改革专项”2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资金70.0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30.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40.00万元）。评级情况为优2个、良0个、中0个、差0个。其中，对“金融一国资国企改革工作经费”、“国资国企改革专项”项目未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通过单位绩效评价发现主要存在以下问题：预算编制较为科学合理，但对于绩效目标执行的管理有所欠缺。下一步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在以后的项目管理中强化绩效目标执行管理，从而促进项目绩效目标的如期实现。

“金融一国资国企改革工作经费”、“国资国企改革专项”项目单位重点评价报告见附件1。

4. 财政重点评价情况及结果。

市财政局组织对我单位的“国资国企改革专项”1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评价，涉及资金70.0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0.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70.00万元）。评级情况为优1个、良0个、中0个、差0个。通过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发现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资金分配合理性基本合理；二是管理制度健全性有待提升；三是实际完成率不高。下一步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一是要进一步健全管理制度；二是提高预算编制的精准性；三是提高预算的执行率，从而促进项目绩效目标的如期实现。

“国资国企改革专项”项目财政重点评价报告见附件 2。

5. 其他。

我单位对照预算绩效指标体系科学规范打分，通过实地搜集项目任务的相关资料和数据，科学研判资料和数据的有效性和合理性，结合各项目工作完成情况，进行定量和定性结合的方式对各级指标进行评定，提高了单位整体绩效的管理水平。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562001 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2747.56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		2747.56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项目执行金额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主要任务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948.2164	948.21	100%	10	10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223.5155	223.51	100%	10	10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1748.685726	1748.68	100%	10	10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其他）					182.7566	182.75	100%	10	10					
年度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年度目标	提升依法履职能力，推进我市国资国企改革发展，做好国有资产统计，推动国有资本保值增值，规范所监管企业业绩考核等，振兴我市经济发展。						有效提升依法履职能力，推进我市国资国企改革发展，完成国有资产统计，促进国有资本保值增值，进一步规范所监管企业业绩考核等工作，为我市经济发展提供坚实助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	3.5	3.5	经费保障原因分析	制度保障原因分析	人员保障原因分析	硬件条件保障原因分析	其他原因分析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	3.3	3.3						
履职效能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	3.3	3.3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3.3	3.3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3.3	3.3						
			预算执行率	=	100	%	100	1	1.6	1.6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1	1.8	1.8						

		预算调整率	<=	5	%	332.63	0.02	1.6	0.032				预算调整率大于5%，主要原因是根据当年工作任务需要增加的拨付企业注册资本金和企业补助资金	其他：进一步提高编制预算的全面性，编制预算前提前做好研判，应编尽编，尽量达到考核指标的要求。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100	1	0.7	0.7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0.7	0.7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0.7	0.7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0.7	0.7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1	0.8	0.8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0	1	0.7	0.7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90.62	1	2.5	2.5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100	1	2.5	2.5							
	社会效应	经济效益	营业收入年增长率	>=	0	%	7.5	1	6.6	6.6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企业满意度	>=	100	%	100	1	6.8	6.8							

		社会公众满意度	窗口服务质量满意度	>=	100	%	100	1	6. 6	6. 6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加强财政资金管理科学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2. 5	2. 5							
		建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		提高水平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2. 5	2. 5							
总评价得分										98.432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三供一业”三年过渡期费用																						
主管部门		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0			全年执行数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为解决企业历史遗留的问题，减轻企业包袱，通过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维修改造工作，对相关设备设施进行了必要的维修改造后，交由专业化企业管理，使得企业轻装上阵，提高产能，创造更多效益，走向更良好更健康的发展态势。							因相关企业与第三方中介机构提供的审计报告不符合拨付资金的要求，导致该项费用未能拨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对象符合度	=	100	%	100	100%	8.3	8.3															
		拨付企业数量	<=	3	户	0	100%	8.3	3.3					因相关企业与第三方中介机构提供的审计报告不符合拨付资金要求，导致该项费用未能拨付。										

			项目合格率	\geq	100	%	0	0.0%	8.5	0					因相关企业与第三方中介机构提供的审计报告不符合拨付资金要求，导致该项费用未能拨付。	督促企业及时按要求完善审计报告，待审计报告符合要求后，按资金拨付程序予以拨付。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geq	100	%	0	0.0%	8.3	0					因相关企业与第三方中介机构提供的审计报告不符合拨付资金要求，导致该项费用未能拨付。	督促企业及时按要求完善审计报告，待审计报告符合要求后，按资金拨付程序予以拨付。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100	%	0	0.0%	8.3	0						因相关企业与第三方中介机构提供的审计报告不符合拨付资金要求，导致该项费用未能拨付。	督促企业及时按要求完善审计报告，待审计报告符合要求后，按资金拨付程序予以拨付。

		成本指标	建设项目单位成本	<=	2881.82	万元	0	100%	8.3	3.3				因相关企业与第三方中介机构提供的审计报告不符合拨付资金要求，导致该项费用未能拨付。	督促企业及时按要求完善审计报告，待审计报告符合要求后，按资金拨付程序予以拨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就业机会明显	是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4	13.4				因相关企业与第三方中介机构提供的审计报告不符合拨付资金要求，导致该项费用未能拨付。	督促企业及时按要求完善审计报告，待审计报告符合要求后，按资金拨付程序予以拨付。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补贴机制健全性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企业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54.9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54.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国资委国有资产统计专项																						
主管部门		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3.8			全年执行数			3.8			执行率		99.92%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按照省国资委要求，报送国有资产统计报表，规范企业财务管理。								已按照省国资委要求，报送年度国有资产统计报表，规范企业财务管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才数量	=	30	人					30	100%	12.5	12.5										
			培训时间	=	1	日	1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政策执行到位率	>=	90	%	100	100%	12.5	12.5														
			发放到位率	=	9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持续性		持续报送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保证质量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99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9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国资委法律顾问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1.9			全年执行数			11.9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我委 2024 年规范性和政策性文件制定，重大决策事项等方面法律服务，在一些企业涉诉案件中提供有效的法律支持，完成其他法律顾问的相关工作。							已经按照协议和我委工作要求完成法律顾问服务事项内容，完成各类法律审核 78 项，处理行政复议 3 件，开展普法讲座 3 次，协调处理市属企业法律问题 7 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法律培训	>=	2	场	2	100%	8.3	8.3										
			形成法律顾问年度工作总结材料	>=	1	份	1	100%	8.3	8.3										
			法律顾问工作人员覆盖率	>=	100	%	100	100%	8.3	8.3										
		质量指标	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与交办工作要求符合度	=	100	%	100	100%	8.3	8.3										
	法律顾问年度服务质量			满意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8.5	8.5											
	成本指标	聘请专家费用	<=	150000	元/人	11900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事前防范法律风险和事中法律控制		全覆盖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	1	年	1	100%	13.3	13.3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对项目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国资国企改革专项										
主管部门		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0		全年执行数		23.19		执行率	57.98%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采取专题讲座、在线教育等形式对党员干部进行系统培训，建立全覆盖、全方位学习贯彻长效机制，提高党员干部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推动企业领导人进一步解放思想，推进企业高质量发展。以团结稳定鼓励和正面宣传为主，围绕市国资系统认真落实新发展理念和“四个着力”、“三个推进”及“六项重点工作”的要求，聚焦“国企改革、国资运营、国资监管、国企党建”这四条主线，加大对市国资国企改革取得阶段性成果的宣传，及时总结改革成功经验，营造舆论氛围，形成社会各界理解和支持国资国企改革的广泛共识。				邀请专家学者开展专题辅导培训，提高党员干部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推进企业高质量发展。以团结稳定鼓励和正面宣传为主，聚焦“国企改革、国资运营、国资监管、国企党建”这四条主线，加大对市国资国企改革取得阶段性成果的宣传，营造舆论氛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	完成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题宣传活动次数	=	2	次	2	100%	7.1	7.1						
		组织培训班次	>=	4	次	4	100%	7.1	7.1						
	质量指标	培训内容与服务人员的实际工作需求适配率	=	100	%	100	100%	7.1	7.1						
		网络宣传报道稿件原创率	>=	100	%	100	100%	7.4	7.4						
	时效指标	培训按期完成率	>=	100	%	100	100%	7.1	7.1						
	成本指标	会议培训成本控制		合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7.1	7.1					
		成本控制有效性		合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7.1	7.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训工作完成及时率		按时完成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培训信息化手段应用充分性		充分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效果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5.8	减分项	26.80	绩效自评总得分	69
----------	----	---------	-----	-----	-------	---------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三供一业”中央财政补助支出														
主管部门		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323.16			全年执行数		391.87			执行率		9.06%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更好地提高“三供一业”中长期服务质量，同时也降低了企业负担，利于企业减轻历史包袱，促进企业持续健康发展							按工程进度已拨付项目工程相关资金，完成了目标任务，减轻了企业负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数量指标	拨付企业数量	=	4	户	1	100%	10	5						
			补助企业数量	=	4	家	1	100%	10	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	100	%	25	25.0%	10	2.5					其他:因项目建设单位未提供资金申请相关要件,导致相关资金未完成拨付。√	其他:会同相关部门,督促企业,提供资金申请要件,待手续齐全,按资金拨付程序予以拨付。

			发放到位率	=	100	%	60	60.0%	10	1						其他:因项目建设单位未提供资金申请相关要件,导致相关资金未完成拨付。	其他:会同相关部门,督促企业,提供资金申请要件,待手续齐全,按资金拨付程序予以拨付。	
		成本指标	拨付企业合计金额	=	43231600	元	3918662.03	100%	10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企业资金压力降低交易成本		减轻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拨付企业社会贡献		稳定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补贴机制健全性		健全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拨付企业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58.5			预算执行率得分			0.91		减分项		0.41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国有企业董事培训费、兼职外部董事报酬																						
主管部门		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02.74			全年执行数			159.1			执行率		78.47%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对董事开展培训，提高董事履职能力、科学决策能力。向市属国有企业委派外部董事，对外部董事进行年度考核评价，发放外部董事薪酬，确保外部董事履职待遇，吸引高素质人才担任市属国有企业董事，提高市属国有企业董事履职能力。								通过组织开展董事培训，提高了董事履职能力，助力企业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根据外部董事管理办法和对外部董事年度的考核评价，核发外部董事报酬，确保外部董事履职待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活动参与人数	>=	70	人	70	100%	8.3	8.3														
			培训次数	>=	1	次数	1	100%	8.3	8.3														
		质量指标	培训学员考试通过率	>=	100	%	100	100%	8.5	8.5														
			参训人员考核合格率	>=	90	%	90	100%	8.3	8.3														
		时效指标	培训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	100	%	10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市属企业收入增长		增长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培训机制健全性		健全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培训人员满意度	>=	90	%	9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7.85		减分项	8.85	绩效自评总得分		8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国有企业审计评价评估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11.5			全年执行数			21			执行率		18.83%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按照沈阳市市属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国资国企改革提高三年行动要求等文件规定，对市属企业资产评估、资产损失、内控体系建设与执行情况及国资国企改革深化提升三年行动等事项进行审计评价评估等。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避免国有资产损失。							按照国资国企改革提高三年行动要求等文件规定，完成了 7 户市属企业集团及 20 户重点子企业三项制度改革完成情况的效能评价（半年评估），完成了市属企业经营业绩完成情况及薪酬兑现情况专项审计及市属企业工资总额分配情况的审计调查，完成对国有资产的专项评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走访企业数	=	10	家	10	100%	8.3	8.3														
		监管企业数量	=	10	个数	10	100%	8.3	8.3															
	质量指标	企业审核合规率	>=	90	%	90	100%	8.3	8.3															

			审计招标公开公平性		公平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8.5	8.5							
		时效指标	单户企业或单个项目现场检查时间	<=	90	天	9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单户企业或单个项目现场检查成本	<=	111.5	万元	21	100%	8.3	3.3					√	其他:部分项目结转至 2025 年。	其他:科学设计项目计划,合理安排预算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总结评估各领域质量提升工作成效		良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	3	年	3	100%	13.3	13.3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	95	%	95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5			预算执行率得分			1.88		减分项	27.88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央地合作调研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50			全年执行数			10.77			执行率		21.53%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推动央地合作不断提质增效，以走访调研、开展座谈、会谈会商等多种形式与央企对接，组织对接活动，协调推动重点央地合作项目签约落地。							推动央地合作不断深化，以走访调研、开展座谈、会谈会商等多种形式与央企对接，组织对接活动，协调推动重点央地合作项目签约落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研次数	>=	2	次	2	100%	8.3	8.3												
			与中央企业合作发展座谈会次数	=	2	次	2	100%	8.3	8.3												
		质量指标	受邀央企到会率	>=	90	%	90	100%	8.3	8.3												
			监督检查/调研完成率	>=	100	100%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市属企业收入增长	增长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服务能力。		持续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央企满意度	>=	90	%	9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2.15		减分项	33.15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专职外部董事薪酬、福利待遇、履职待遇和业务支出及其他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835.54			全年执行数			44.39			执行率			5.31%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向市属国有企业委派专职外部董事，对专职外部董事进行年度考核评价，发放外部董事薪酬，确保外部董事履职待遇，吸引高素质人才担任市属国有企业董事，提高市属国有企业董事履职能							通过向市属企业委派专职外部董事，进一步优化董事会成员结构，根据考核评价结果发放薪酬，通过专职兼职并举外部董事制度，提高董事科学理性决策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次数	>=	1	次	1	100%	8.3	8.3																	
			活动参与人数	>=	4	人	4	100%	8.3	8.3																	
		质量指标	考核通过率	>=	90	%	90	100%	8.3	8.3																	
			项目合格率	>=	100	%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效性	\leq	365	天	365	100%	8.3	8.3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leq	100	%	10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市属企业收入增长		增长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培训机制健全性		健全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培训人员满意度	\geq	10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0.53		减分项	31.53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国资国企改革经费(结转)																						
主管部门			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69			全年执行数			1.69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聚焦“国企改革、国资运营、国资监管、国企党建”这四条主线，持续推进国资国企改革工作，为我市经济发展提供助力。								聚焦“国企改革、国资运营、国资监管、国企党建”这四条主线，持续推进国资国企改革工作，为我市经济发展提供助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时长		\geq	2	小时	2	100%	6.2	6.2															

			材料印刷	\geq	800	册	800	100%	6.2	6.2							
			印刷次数	\leq	2	次	2	100%	6.2	6.2							
质量指标			培训目标达成率	\geq	90	%	90	100%	6.2	6.2							
			完成印刷		合格			全部或基本 达成预期指 标 100%-80% (含)	100%	6.6	6.6						
时效指标		印刷宣传材料及 时率	=	100	%	100	100%	6.2	6.2								
		培训成本	\leq	0.11	万元	0.11	100%	6.2	6.2								
	成本指标	宣传印刷、制作成 本	=	1.58	万元	1.58	100%	6.2	6.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支持企业改革		规范管理			全部或基本 达成预期指 标 100%-80% (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 响指标	保障企业运行稳 定		持续推进			全部或基本 达成预期指 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企业满意度	\geq	90	%	9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编制优化国有资本结构规划经费(结转)																						
主管部门		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5.5			全年执行数			24.5			执行率		96.08%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充分发挥中介机构外脑作用，优化重组、提质增效、锚定高水平与导向性，结合沈阳产业发展布局，经市政府同意后，形成优化市属国有资本结构规划。								充分发挥央企中介机构外脑作用，借鉴其丰富的经验，优化重组市属企业业务板块，提质增效，结合我市产业发展布局和企业情况，经市政府同意，形成了新一轮优化市属国有资本结构调整规划建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台法规、规划、导则数量	=	1	个	1	100%	7.1	7.1														
			规划研究项目数量	=	1	个	1	100%	7.1	7.1														
	质量指标	前期规划大纲审查通过率	前期规划大纲审查通过率	>=	90	%	90	100%	7.1	7.1														
			规划编制符合度	=	100	%	100	100%	7.4	7.4														
	时效指标	完成项目合同约定的规划内容	完成项目合同约定的规划内容	=	100	%	100	100%	7.1	7.1														
			规划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	7.1	7.1														
	成本指标	专项规划编制成本控制率	<=	100	%	100	100%	7.1	7.1															

		经济效益指标	优化经济结构, 提升经济效益		是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8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创造社会效益		是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8	8						
			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		是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8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实施可持续性		是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8	8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主管单位满意度	>=	90	%	90	100%	8	8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61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61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国资监管网建设(结转)				
主管部门	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6.66	全年执行数	6.66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为了做好省国资委辽宁国资监管网组织架构搭建有关工作，推进搭建辽宁国资监管网和辽宁国资国企商密视频会议系统，形成“1+1+14+14”（省国资委+国务院国资委+14户省属企业+14个市国资委）的监管网组织架构。								按照省国资委要求，已做好省国资委辽宁国资监管网组织架构搭建工作，已搭建辽宁国资监管网和辽宁国资国企商密视频会议系统，配合省国资委形成“1+1+14+14”（省国资委+国务院国资委+14户省属企业+14个市国资委）的监管网组织架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单位数量	>=	1	家	1	100%	8.3	8.3						
			走访企业数	=	1	家	1	100%	8.3	8.3						
		质量指标	专项资金完成率	=	100	%	100	100%	8.3	8.3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法合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8.5	8.5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到位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专项资金使用	<=	6.66	万元	6.6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提高效益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4	13.4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效果持续性		可持续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金融一国资国企改革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30			全年执行数			30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以团结稳定鼓励和正面宣传为主，围绕市国资系统认真落实新发展理念和“四个着力”、“三个推进”及“六项重点工作”的要求，聚焦“国企改革、国资运营、国资监管、国企党建”这四条主线，加大对市国资国企改革取得阶段性成果的宣传，及时总结改革成功经验，营造舆论氛围，形成社会各界理解和支持国资国企改革的广泛共识。							以团结稳定鼓励和正面宣传为主，聚焦“国企改革、国资运营、国资监管、国企党建”这四条主线，加大对市国资国企改革取得阶段性成果的宣传，形成社会各界理解和支持国资国企改革的广泛共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题宣传活动次数	=	2	次	2	100%	10	10							
			媒体宣传次数	>=	30	次	3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确保相关政策宣传到位	<=	100	%	100	100%	10	10							
			网络宣传报道稿件原创率	>=	100	%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分单位成本控制	<=	30	万元	3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活动宣传报道正确引导舆论导向		合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网络宣传报道正确引导舆论导向		合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市国资委点调视频会议设备购置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9.42			全年执行数			9.42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依据沈阳市委工作统一部署,对市直三级值班带班部门的本单位值班室硬件设施进行改造,确保实现值班调度平台全市互联互通。						依据沈阳市委工作统一部署,对市直三级值班带班部门的本单位值班室硬件设施进行改造,实现了值班调度平台全市互联互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设备购置费	=	94200					元	94200	100%	7.1	7.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设备数量	>=	1	套	1	100%	7.1	7.1							
			设备购置完成率	=	100	%	100	100%	7.1	7.1							
			设备购置项目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00%	7.1	7.1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0%	7.1	7.1							
			设施设备购置质量合格率	>=	100	%	100	100%	7.4	7.4							

	成本指标	办公电子设备购置总成本	>=	9.42	万元	9.42	100%	7.1	7.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	>=	90	%	100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持续使用年限	>=	2	年	2	100%	13.3	13.3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90	%	9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附件 1:

2024 年“金融—国资国企改革工作经费”、“国资国企改革专项”项目单位重点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背景

按照《沈阳市国资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方案》（沈改委发〔2023〕5号）和《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关于大力宣传国资国企改革发展的新进展新成效、加强对本单位党员干部的教育培训等有关要求，开展宣传、培训及与国资国企改革有关的工作。

(二) 实施情况

在人民网辽宁频道和沈阳日报刊发宣传信息，通过文字+图片+视频等形式全面宣传报道市国资系统的主要做法和取得的成绩，开设“春暖之时看国企”、“开新局 见新效”等专栏，强化正面舆论引导，形成社会各界理解和支持国资国企改革的广泛共识。采取专题讲座形式对党员干部进行 4 次培训，提高党员干部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国资国企改革相关工作有序开展，助力我市经济发展。

(三) 政策资金情况

2 个项目预算金额合计 70.00 万元，2 个项目支出金额合计

53.19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

邀请专家学者开展专题辅导培训，提高党员干部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推进企业高质量发展。以团结稳定鼓励和正面宣传为主，聚焦“国企改革、国资运营、国资监管、国企党建”这四条主线，加大对市国资国企改革取得阶段性成果的宣传，营造舆论氛围，形成社会各界理解和支持国资国企改革的广泛共识。

二、项目绩效管理情况

（一）事前绩效评估情况。项目立项前，围绕政策依据、实施必要性、资金投入合理性及预期效益等方面开展了系统评估。评估认为，项目符合意识形态及国资国企改革宣传的政策导向，资金使用方向明确、结构合理。

（二）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情况。依据项目总体目标和年度实施内容，设置了包含宣传活动次数、媒体宣传次数、网络宣传报道稿件原创率等多个绩效指标，指标设置与项目内容高度相关。

（三）绩效监控情况。项目实施中动态跟踪预算执行与绩效目标进展。项目按计划完成了媒体宣传，专题培训等工作任务，资金使用规范，执行进度总体符合预期。

（四）绩效自评情况。坚持“客观、公正、科学、规范”原则，依据有关规定开展评价，对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进行系统梳理和分析。项目立项依据充分、实施过程规范、宣传、

培训等工作任务全面完成，为市国资系统改革发展营造了良好舆论氛围，项目实现了预期目标。“金融 - 国资国企改革工作经费”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国资国企改革专项”项目自评得分 69 分。

三、主要成绩

在沈阳日报、沈阳电视台等市级媒体持续进行典型宣传和成就宣传，精心组织了 2 次专版宣传、6 次专栏宣传，全部为原创稿件，全市国资国企的发展活力得到有效激发，主流价值、主流舆论、主流文化全面壮大；加强在人民网媒体宣传力度，生动讲好沈阳国企故事、阐释好沈阳国资精神，市国资国企大干实干、拼搏奋斗的干事创业良好的社会形象得到彰显，外界对沈阳市国资国企“顶梁柱”“压舱石”作用进一步认可、期望值进一步提升。通过开展意识形态工作专题培训，市国资国企意识形态工作主体责任进一步落实，意识形态领域总体安全可控。

四、存在问题及对策建议

(一) 存在问题。针对项目绩效目标管理，发现预算编制较为科学合理，但对于绩效目标执行的管理有所欠缺，需要在以后的项目管理中进一步强化。

(二) 对策建议。在以后的项目管理中强化绩效目标执行管理，从而促进项目绩效目标的如期实现。

附件 2:

2024 年“国资国企改革专项”项目 财政重点评价报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依据沈阳市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安排，对2024年度沈阳市国资委国资国企改革经费使用情况开展了绩效评价。

本次评价主要是对项目实施全过程以及资金到位后的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全方位、综合性的评价，包括项目基本情况、组织实施、绩效目标的设定、目标实现，资金的使用、核算、管理情况等方面。在收集、汇总、整理、分析绩效评价相关资料的基础上，对照评价内容设定评价指标及评价标准，严格按照评价标准进行评议与打分。该项目综合得分90.1分。现将项目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总体情况

按照目前实际工作，该专项经费主要用于国企改革工作经费、邀请国内外知名专家对全市国资国企领导人进行辅导讲座、在主流媒体开设专栏或专版，持续性对市属企业加强党的建设和深化改革发展进行宣传、市属企业混改方案咨询论证费。

（一）项目资金安排情况

2024年沈阳市国资委国资国企改革经费预算资金70万元，

资金来源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二）项目资金执行情况

2024 年沈阳市国资委国资国企改革经费预算资金 70 万元，截至 2024 年底市本级共支出 53.1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76%。

二、项目实施情况

2024 年沈阳市国资委国资国企改革经费项目执行率为 76%。总体来看，预算编制科学合理性、资金使用率较高，精细化程度较强，资金分配合理到位。

三、项目评价指标设定、评价时限及计算标准情况

（一）指标设定情况

结合本次评价项目的具体情况，我们进行了具体指标设定。此次评价共使用 13 个指标，其中决策指标 6 个，过程指标 5 个，产出指标 1 个，效益指标 1 个。

（二）评价时限及计算标准

1. 评价时限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2. 计算标准

（1）定量指标得分=基准分 ×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数/计划数），为防止单项指标分值过高而影响整体评价的客观性和真实性，对实际完成率超过 100%的仍按 100%计算。

（2）定性指标得分的计算参考定量指标的做法，但定性指标无法计算实际完成率，所以评价组依据相关政策，设定评分内容

和档次。考核实际完成情况后按评分内容和档次计算得分。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 立项依据充分性。 2024 年沈阳市国资委国资国企改革经费项目主要依据为《沈阳市加快推进全市国资国企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专项工作方案》（沈国改发〔2019〕2号）、《沈阳市国资国企改革实施方案》（沈委办发〔2021〕12号）、《深化沈阳区域性国资国企综合改革试验实施方案》（辽国资国企改革〔2021〕4号），用于国企改革工作经费、全市国资国企领导人辅导讲座和市属企业深化改革发展宣传及市属企业混改方案咨询论证费，立项依据充分。该项指标基准分为 5 分，实际得分为 5 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报符合条件，设立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该项指标基准分为 5 分，实际得分为 5 分。

3. 绩效目标合理性。 2024 年沈阳市国资委国资国企改革经费项目依据充分，目标合理。该项指标基准分为 5 分，实际得分为 5 分。

4. 绩效目标明确性。 2024 年沈阳市国资委国资国企改革经费项目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基本符合填报要求，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该项指标基准分为 5 分，实际得分为 5 分。

5. 预算编制科学性。 2024年沈阳市国资委国资国企改革经费项目项目事前论证充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预算编制科学合理。该项指标基准分为 5 分，实际得分为 5 分。

6. 资金分配合理性。 2024 年沈阳市国资委国资国企改革经费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76%，说明该项目在预算编制时测算基本合理。该项指标基准分为 5 分，实际得分 3.8 分。

7. 资金到位率。 2024 年沈阳市国资委国资国企改革经费项目都能按照预算及时、足额拨付，该项指标基准分为 10 分，实际得分为 10 分。

8. 预算执行率。 该专项预算金额 70 万元，市本级预算执行率 87%。该项指标基准分为 10 分，实际得分为 8.7 分。

9. 资金使用合规性。 评价组调阅项目资金所涉及的凭证及账簿，未发现违规支出，视同项目支出合规。该项指标基准分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10. 管理制度健全性。 针对项目管理，因该依据为政府出台的各项政策，所以暂未出台针对该项目各项工作的具体管理制度。该项指标基准分为 10 分，实际得分为 10 分。

11. 制度执行有效性。 评价组调阅项目档案，未发现违规行为，视同制度执行符合规定。该项指标基准分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12. 实际完成率。 2024 年沈阳市国资委国资国企改革经费项目实际完成率为 76%。该项指标基准分 15 分，实际得分 7.6 分。

13. 可持续影响。 2024 年沈阳市国资委国资国企改革经费项目的实施对进一步推动国资国企改革奠定了良好基础，经综合考虑认为可持续影响指标等级为显著。该项指标基准分 5 分，实际得分 5 分。

五、存在的问题

评价组对 2024 年沈阳市国资委国资国企改革经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预算编制较为科学合理，但未针对项目情况出台相应的政策措施，在以后的项目管理中需进一步强化。

六、建议

针对本次绩效评价过程发现的问题，评价组提出如下建议：

项目实施单位在预算编制过程中，要进一步健全管理制度、合理推断、科学预估，开辟更多渠道、采用更多方式进一步摸清支出方向、支出内容，提高预算编制的精准性，提高预算的执行率，从而促进项目绩效目标的如期实现。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 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 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 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 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 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 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

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

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2.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23.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路水路运输方面的支出。

24. 交通运输支出（类）铁路运输（款）其他铁路运输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铁路运输方面的支出。

2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的基本支出。

26.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7.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国有资产监管方面的支出。

28. 金融支出（类）金融发展支出（款）补充资本金（项）：反映对金融机构的补充资本金支出。

29. 金融支出（类）其他金融支出（款）其他金融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金融方面的支出。

3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项）：反映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的支持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供水、供电、供热和物业管理分离移交方面的支出。

3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项）：反映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的用于国有企业改革中职工安置等方面的支出。

3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款）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项）：反映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的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解决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支出。

3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款）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项）：反映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的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5.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栏次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4,503.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5,621.04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53.5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92.9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81.8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05,638.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30,715.8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45,623.5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1,708.5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42.6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5,621.04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53.58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0,277.98	本年支出合计	58	200,277.9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00,277.98	总计	62	200,277.9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委员会（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0,277.98	200,124.39					153.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2.95	492.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1.59	491.5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9.19	249.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7.66	227.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74	14.74					
20808	抚恤	1.36	1.36					
2080801	死亡抚恤	1.36	1.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84	81.8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84	81.8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1.84	81.8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5,638.00	105,638.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5,638.00	105,638.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5,638.00	105,638.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30,715.85	30,715.85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6,415.85	16,415.85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6,415.85	16,415.85					
21402	铁路运输	14,300.00	14,300.00					
2140299	其他铁路运输支出	14,300.00	14,30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623.50	45,623.50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45,623.50	45,623.50					
2150701	行政运行	2,285.73	2,285.73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42	9.42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43,328.35	43,328.35					
217	金融支出	11,708.55	11,708.55					
21703	金融发展支出	11,678.55	11,678.55					
2170303	补充资本金	11,678.55	11,678.55					
21799	其他金融支出	30.00	30.00					
2179999	其他金融支出	30.00	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2.65	242.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2.65	242.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2.65	242.65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621.04	5,621.04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677.10	677.10					
2230102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391.87	391.87					
2230107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285.23	285.23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4,658.00	4,658.00					
2230299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4,658.00	4,658.0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85.94	285.94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85.94	285.94					
229	其他支出	153.58						153.58
22999	其他支出	153.58						153.58
2299999	其他支出	153.58						153.5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0,277.98	3,103.17	197,174.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2.95	492.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1.59	491.5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9.19	249.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7.66	227.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74	14.74				
20808	抚恤	1.36	1.36				
2080801	死亡抚恤	1.36	1.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84	81.8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84	81.8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1.84	81.8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5,638.00		105,638.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5,638.00		105,638.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5,638.00		105,638.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30,715.85		30,715.85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6,415.85		16,415.85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6,415.85		16,415.85			
21402	铁路运输	14,300.00		14,300.00			
2140299	其他铁路运输支出	14,300.00		14,30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623.50	2,285.73	43,337.77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45,623.50	2,285.73	43,337.77			
2150701	行政运行	2,285.73	2,285.73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42		9.42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43,328.35		43,328.35			
217	金融支出	11,708.55		11,708.55			
21703	金融发展支出	11,678.55		11,678.55			
2170303	补充资本金	11,678.55		11,678.55			
21799	其他金融支出	30.00		30.00			
2179999	其他金融支出	30.00		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2.65	242.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2.65	242.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2.65	242.65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621.04		5,621.04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677.10		677.10			
2230102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391.87		391.87			
2230107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285.23		285.23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4,658.00		4,658.00			
2230299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4,658.00		4,658.0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85.94		285.94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85.94		285.94			
229	其他支出	153.58		153.58			
22999	其他支出	153.58		153.58			
2299999	其他支出	153.58		153.5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委员会（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4,503.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5,621.04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92.96	492.9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1.84	81.8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05,638.00	105,638.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30,715.85	30,715.8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45,623.50	45,623.5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1,708.55	11,708.5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42.65	242.6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5,621.04			5,621.04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0,124.39	本年支出合计	59	200,124.39	194,503.35		5,621.0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00,124.39	总计	64	200,124.39	194,503.35		5,621.0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委员会（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94,503.35	3,103.17	191,400.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2.95	492.9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1.59	491.59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9.19	249.1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7.66	227.6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74	14.74	0.00
20808	抚恤	1.36	1.36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36	1.3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84	81.8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84	81.8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1.84	81.84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5,638.00	0.00	105,638.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5,638.00	0.00	105,638.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5,638.00	0.00	105,638.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30,715.85	0.00	30,715.85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6,415.85	0.00	16,415.85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6,415.85	0.00	16,415.85
21402	铁路运输	14,300.00	0.00	14,300.00
2140299	其他铁路运输支出	14,300.00	0.00	14,30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623.50	2,285.73	43,337.77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45,623.50	2,285.73	43,337.77
2150701	行政运行	2,285.73	2,285.73	0.00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42	0.00	9.42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43,328.35	0.00	43,328.35

217	金融支出	11,708.55	0.00	11,708.55
21703	金融发展支出	11,678.55	0.00	11,678.55
2170303	补充资本金	11,678.55	0.00	11,678.55
21799	其他金融支出	30.00	0.00	30.00
2179999	其他金融支出	30.00	0.00	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2.65	242.6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2.65	242.6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2.65	242.65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40.6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2.5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70.69	30201	办公费	16.2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40.87	30202	印刷费	7.4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44.1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8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227.66	30206	电费	7.0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74	30207	邮电费	85.7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1.84	30208	取暖费	17.85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68	30211	差旅费	7.1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2.6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03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43	30214	租赁费	2.1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8.9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5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97.8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44.17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0.0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58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6.25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80	30229	福利费	0.30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1.53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0.06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6.1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53.44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759.64	公用经费合计					343.5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委员会（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 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委员会（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621.04	571.18	5,049.87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621.04	571.17	5,049.87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677.10	285.23	391.87
2230102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391.87		391.87
2230107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285.23	285.23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4,658.00		4,658.00
2230299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4,658.00		4,658.0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85.94	285.94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85.94	285.9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6.50	1.88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0.50	0.35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00	1.53
其中：(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1.53
(2) 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